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07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3 月 1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5,528,499.36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通过专业化研究分析，重点投资于数字经济主题相关股票，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分析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发展趋势，评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权益资产的预期收益与风险，据此在投资比例要求范围内合理制定和调整股票资产比例，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力争投资组合的稳定增值。 2、“数字经济”主题的界定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提出，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是以数据资源为关键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为主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融合应用、全要素数字化转型为重要推动力，促进公平与效率更加统一的新经济形态。本基金对数字经济主题的界定主要参考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具体界定如下： 1）数字产品制造业，主要包括从事计算机制造、通讯及

	雷达设备制造、数字媒体设备制造、智能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的企业；主要涉及电子行业中的半导体、元器件、光学光电子、消费电子、电子化学品行业，计算机行业中计算机设备行业，机械制造和电力设备行业中的专用设备、通用设备、零部件。 2）数字产品服务业，主要包括从事涵盖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广播影视设备的数字产品批发、零售、租赁和维修的企业。 3）数字技术应用业，主要包括从事软件开发，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互联网搜索服务、互联网游戏服务、互联网资讯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及信息技术服务的企业；主要涉及计算机行业中的软件开发、计算机应用行业，传媒行业中的游戏、广告营销、影视院线、数字媒体、社交、出版及电视广播行业。 4）数字要素驱动业，主要包括从事互联网平台、电子商务、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数字资源与产权交易的企业；主要涉及传媒行业中的互联网传媒行业，通信行业中的通信服务及通信设备行业。 5）数字化效率提升业：主要指被数字技术深度改造升级带来的产出增加和效率提升的传统行业，主要包括从事智能交通、智慧物流、智慧能源、智慧医疗、智慧农业、智能制造、智慧建筑、数字金融的企业；主要涉及汽车、交通运输、电力设备、公用事业、环保、医药生物、农林牧渔、机械设备、轻工制造、家用电器、建筑装饰、金融和服务于电子、通信、计算机及汽车行业的基础化工、有色金属等行业。 本基金将对数字经济核心产业相关上市公司的发展进行密切跟踪，随着市场环境、相关政策等因素的不断变化，相关上市公司的范围也会相应改变。本基金将根据实际情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相关主题概念和投资范围的认定。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符合前述主题界定标准、行业景气度较高、公司基本面良好、商业模式清晰、重视研发投入且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数字经济主题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5%+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境外市场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722	02072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8,852,293.27 份	66,676,206.0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 - 2026 年 9 月 30 日）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1,042,737.39	-16,423,556.89
2.本期利润	-91,445,586.80	-76,936,589.1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9004	-0.941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6,713,926.82	164,400,639.3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4958	2.4657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投资人的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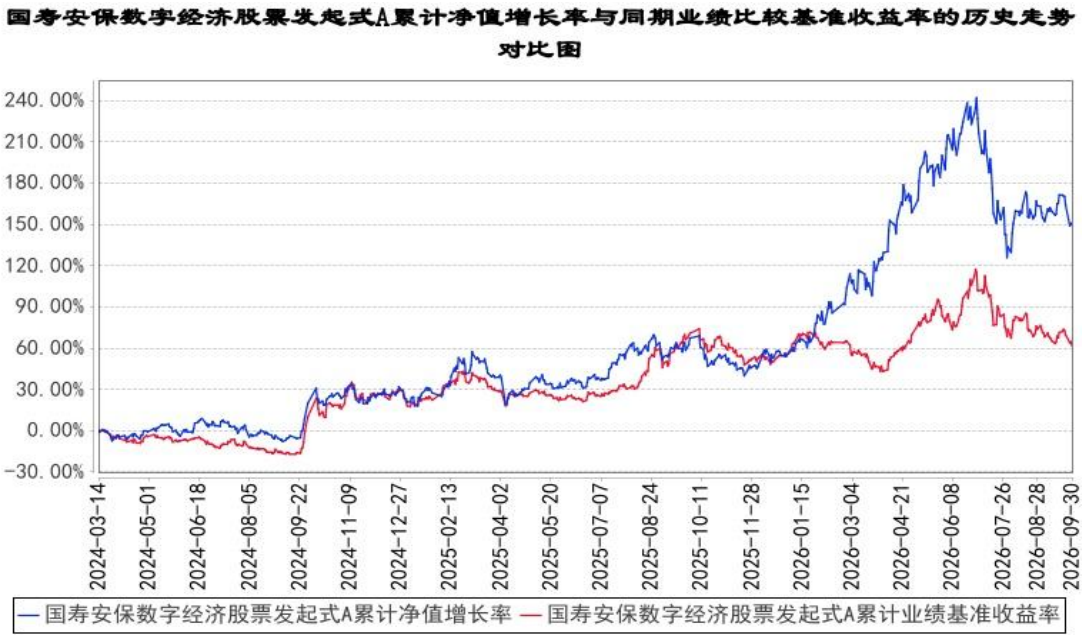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50%	3.07%	-25.51%	2.49%	0.01%	0.58%
过去六个月	11.51%	2.98%	13.04%	2.39%	-1.53%	0.59%
过去一年	49.23%	2.73%	-5.18%	2.02%	54.41%	0.7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9.58%	2.34%	61.86%	1.94%	87.72%	0.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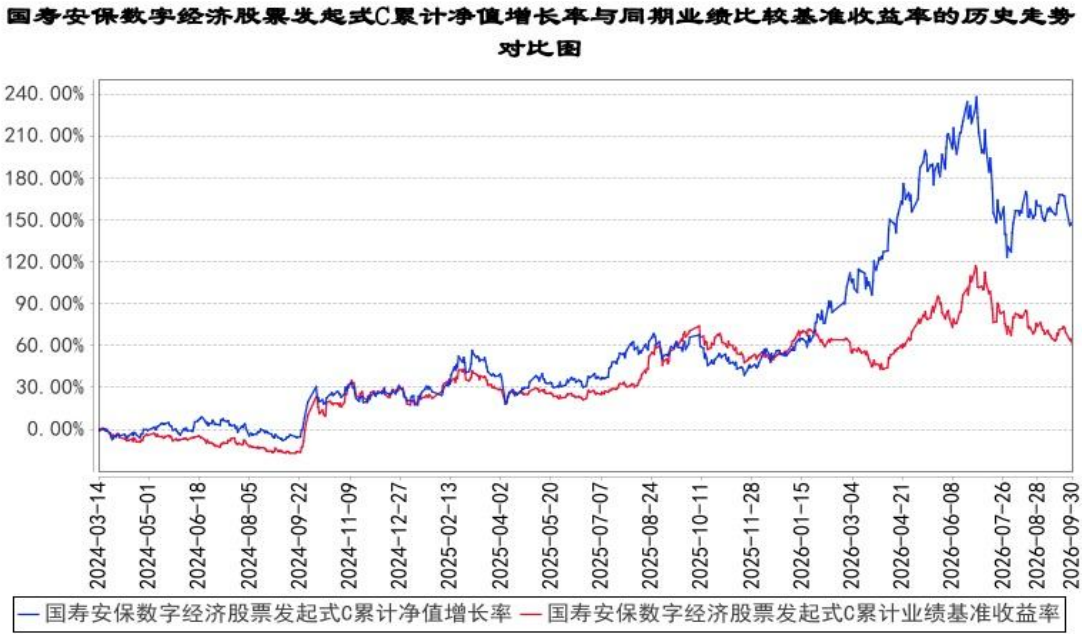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5.60%	3.07%	-25.51%	2.49%	-0.09%	0.58%
过去六个月	11.23%	2.98%	13.04%	2.39%	-1.81%	0.59%
过去一年	48.51%	2.73%	-5.18%	2.02%	53.69%	0.7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6.57%	2.34%	61.86%	1.94%	84.71%	0.4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

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4 年 03 月 14 日，按照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和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图示日期为 2024 年 03 月 14 日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吴坚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6 月 16 日	-	18 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云南分行副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级研究员，现任国寿安保稳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寿安保稳和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国寿安保盛泽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严堃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3 月 14 日	2026 年 7 月 7 日	9 年	硕士，曾任金鹰基金研究员，2018 年 3 月加入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

注：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不存在违反基金合同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

本基金管理人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不同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 T 分布检验。经分析，本报告期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且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

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形。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 3 季度 A 股市场在经历了 2 季度上涨后呈现明显的再平衡特征。在外部面临美联储加息预期发酵及内部对于科技成长乐观预期调整的双重推动下，2 季度涨幅靠前的科技成长下跌明显，而红利等风格板块及个股则在市场再平衡中上涨。具体看，申万一级行业中 2 季度涨幅居前的电子、通信和建筑材料 3 季度分别下跌 32.6%、28.7%和 26.1%。煤炭、石油石化、农林牧渔、银行和医药生物 3 季度涨幅均超过 10%，其中煤炭、石油石化及农林牧渔涨幅分别为 19.3%、15.3%及 15.1%。从风格指数上更加能够体现 3 季度市场特征，3 季度上证红利指数上涨 14.6%，国证价值指数上涨 3.9%，均大幅超越科技成长类板块。

本基金 3 季度仍然聚焦 AI 进行配置。一方面，在市场大幅调整背景下，逐渐减持部分将涨价作为主要逻辑的板块和公司。同时，寻找那些数字产业链环节中业绩增长确定性强，处于整个 AI 产业链关键环节的公司并行配置。同时，我们也积极关注 AI 应用的进展及带来的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2.495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50%；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2.4657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5.6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5.5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57,238,354.33	86.43
	其中：股票	357,238,354.33	86.4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5,430,139.01	6.15
	其中：债券	25,430,139.01	6.1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540,818.10	7.15
8	其他资产	1,103,756.16	0.27
9	合计	413,313,067.60	100.00

注：上述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金额为人民币 91,929,068.23 元，占基金净资产的比例为 22.36%。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01,143,956.90	48.9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7,904,950.16	4.3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260,379.04	11.2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65,309,286.10	64.53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56,013,548.01	13.62
电信服务	35,915,520.22	8.74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91,929,068.23	22.36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6869	长飞光纤光缆	235,500	33,982,744.67	8.27
2	688630	芯碁微装	78,793	30,625,263.24	7.45
3	603083	剑桥科技	134,200	27,571,390.00	6.71
4	300502	新易盛	70,041	27,245,949.00	6.63
5	688256	寒武纪	25,424	25,653,070.24	6.24
6	300308	中际旭创	27,600	22,312,944.00	5.43
7	06687	聚水潭	2,046,600	22,030,803.34	5.36
8	09999	网易	114,400	18,913,945.56	4.60
9	603162	海通发展	1,373,079	17,904,950.16	4.36
10	01860	汇量科技	1,466,000	17,001,574.66	4.1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5,430,139.01	6.1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5,430,139.01	6.1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846	26 国债 14	254,000	25,430,139.01	6.1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上海剑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地方海关的处罚；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海事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80,787.2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25,568.00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297,400.9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03,756.1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0,918,106.49	101,439,204.1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6,453,594.54	28,801,905.7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519,407.76	63,564,903.8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8,852,293.27	66,676,206.09

注：报告期内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和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7,824,031.69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7,824,031.69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0.77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交易本基金。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7,824,031.69	10.77	10,000,000.00	6.04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240,324.80	0.15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8,064,356.49	10.91	10,000,000.00	6.04	3 年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701~20260930	56,147,901.05	-	-	56,147,901.05	33.92
	2	20260805~20260921	30,525,694.52	5,869,263.62	9,162,716.07	27,232,242.07	16.45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形，可能存在大额赎回的风险并导致基金净值波动。此外，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大幅减小，不利于基金的正常运作。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并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王坚已在监管部门完成高管任职资格备案，取得正式任职资格。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0.1.1 中国证监会批准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10.1.2《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10.1.3《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0.1.4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1.5 报告期内国寿安保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1.6 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8 号院盈泰商务中心 2 号楼 11 层

10.3 查阅方式

10.3.1 营业时间内到本公司免费查阅

10.3.2 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基金产品相关信息：www.gsfunds.com.cn

10.3.3 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垂询：4009-258-258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